

证券代码：831130

证券简称：ST 泓宇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泓宇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志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628,9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9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河南泓宇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营出现亏损，净利润为-16,945,424.24 元，净资产金额为-62,190,228.04 元，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132,679,984.4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51,700,000.00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净利润为负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62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善博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启平、孙旭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河南善博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泓宇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河南泓宇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